

学校负责人应与学生同用餐 新规4月1日起施行

近日,教育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公布《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下称《规定》),中小幼儿园应建立集中用餐陪餐制度,有条件的中小幼儿园还应建立家长陪餐制度;中小幼儿园一般不得在校内设置小卖部、超市等食品经营场所。该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施行。

有条件的中小幼儿园建家长陪餐制度

《规定》明确指出,中小学、幼儿园应当建立集中用餐陪餐制度,每餐均应当有学校相关负责人与学生共同用餐,做好陪餐记录,及时发现和解决集中用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有条件的中小学、幼儿园应当建立家长陪餐制度,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对陪餐家长在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等方面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进行研究反馈。

《规定》再次对小卖部问题作出规范,要求中小学、幼儿园

一般不得在校内设置小卖部、超市等食品经营场所,确有需要设置的,应当依法取得许可,并避免售卖高盐、高糖及高脂食品。

关于学校食堂,《规定》中称,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者委托经营学校食堂的,应当以招投标等方式公开选择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餐饮服务单位或者符合条件的餐饮管理单位。学校食堂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在食堂显著位置悬挂或者摆放许可证。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的健康证明应当在学校食堂显著位置进行统一公示。

应公开用餐信息保障家长知情权

此外,《规定》还多处提及家长参与问题,例如学校应当建立集中用餐信息公开制度,利用公共信息平台等方式及时向师生家长公开食品进货来源、供餐单位等信息,组织师生家长代表参与食品安全与营养

健康的管理和监督;学校在食品采购、食堂管理、供餐单位选择等涉及学校集中用餐的重大事项上,应当以适当方式听取家长委员会或者学生代表大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意见,保障师生家长的知情权、参与权、选

择权、监督权。

近期,学校餐饮方面安全问题时有发生。《规定》明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学校集中用餐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依法查处涉及学校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建立学校食堂食品安

全信用档案,及时向教育部门通报学校食品安全相关信息;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抽查考核,指导学校做好食品安全管理和宣传教育;依法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学校食品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 延展

家长希望学校公示菜单

北京东城区某小学家长张女士表示,孩子在学校的饮食除了要保证卫生外,希望学校能及时向家长公示每周午餐菜单,便于家长及时调整早晚餐,保证营养的均衡。“我们家孩子每天吃什么我基本不知道,但是每次接到孩子第一句就是饿了。”

北京外国语大学附属小学家长曹女士介绍,学校没有食堂,中餐主要由供餐单位提供。“每个学期末,学校都会邀请部分家长参观讨论。选择

哪家餐饮公司,学校也会听取家长的意见。”

曹女士认为,孩子饮食的健康和安全是最重要的,吃什么不用过于讲究。不建议家长过度关心孩子每天在校的饮食,这可能也会让孩子特别敏感。

针对陪餐制度,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傅山幼儿园园长解菊认为,根据幼儿年龄小、自我服务能力有待提高等不同的年龄特点,幼儿园的“陪餐”制度要

有不同的内涵,这个陪餐不仅是陪伴孩子就餐,同时更多的是“关心、呵护、照顾幼儿进餐”。

人大附中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校副校长虎占智表示,除了要建立陪餐制度,学校饮食还应该重点关注操作规范。从原材料验收、食品粗加工、成品加工到洗刷餐具的把控,再到对人员及厨师等工作人员的安全操作要求,都需要学校一一进行把控和监督。(中国网)

喝果汁致死？直销巨头如新竟成“背后推手”

“3·15”刚过去不久,“女子喝如新果汁去世”事件又引爆舆论,将直销巨头如新集团推至风口浪尖。在如新进入中国市场的16年来,其发展之路上的质疑声未曾休止,且屡次触碰违法违规的红线。5年前《人民日报》敲响的警钟犹在耳边,但谁能想到,在百亿帝国权健轰然倒塌后,如新又成为了下一个“死亡推手”。

如新果汁致死？

据北京青年报3月18日报道,一名34岁女子因肺部严重感染抢救无效死亡,而死亡之前并未及时就医服药,仅是喝如新果汁和相关产品,任由发烧,最终导致贻误治疗。她也是如新的业务员,平时有服用该公司产品的习惯。

记者查询如新官网发现,该员工去世前喝的果汁名为“g3活能混合果汁饮料”,产品介绍称:“g3果汁是一般果汁,g3活能混合果汁饮料是同时含有木鳖果、刺梨、枸杞、沙棘4种不同水果的配方,含有β-胡萝卜素、玉米黄素、西红柿红素及维生素C等。产品规格分为瓶装与盒装,价格分别为390元与690元。同时,该产品还备注了“日常膳食补充”字样。

据死者丈夫回忆,死者卧室的墙边有一箱如新的g3果汁,就连床头柜上也摆满了这种果汁。死者坚信,无论身体有任何的问题,喝g3果汁就能解决,“去医院是在害人”。

作为全球五大直销巨头之一,如新集团于1984年创立于美国,经营个人护理品和营养保健品,2003年如新正式进入中国大陆市场,2006年取得中国直销

牌照,是第一批获发中国直销经营许可证的直销公司之一。

3月18日,针对“女子喝如新果汁去世”的报道,如新集团官方微博发表声明回应称,第一时间成立了以如新中国区总裁牵头,会同公司7大部门组成的专案小组并立即采取调查措施。目前正在积极与家属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多方了解详情,同时与北京分公司责任人员紧急沟通,抓紧核实事件的来龙去脉。

声明强调,如确有经销商存在不当指引或夸大宣传的行为,公司绝不推卸责任。另外,针对产品的正确使用和宣称,声明指出,虽定期培训销售人员,但仍需对这一事件进行深刻反省,并进一步强化培训。

记者注意到,如新官方微博目前已设置为禁止评论状态,但这篇声明的上一条微博仍显示有44条评论。

或涉嫌夸大宣传

事实上,在“洋果汁”盛行的这几年,很多年轻人盲目追随跟风,听信商家夸张宣传,以为喝果汁就能治病,何况还是感冒这样的“小病”。据新京报报道,此前一家名叫“然健环球”的公司也号称拥有一款能包治百病、有神奇疗效的保健“洋果汁”,却让很多消费者饱受其苦。

至于果汁是否能起到排毒作用,促使感冒等病症痊愈,目前在医学上也尚未有定论。长征医院呼吸内科主治医生王湘芸曾对媒体表示,认为果汁能够治疗感冒的人大多认为是果汁中含有的维生素C起作用,但其实对于维生素C是否能够治疗感冒还存在争议。该医生还

指出,一些果汁对胃肠道的刺激很大,很多病人本来感冒时就咽喉肿痛,如果这时候喝西瓜汁、橙子汁等,对发炎的咽喉会有反作用。一般医生会建议病人喝温开水,而不是果汁。

记者为此专门致电了如新客服,对方强调,“g3果汁仅作为日常膳食补充,富含多种维生素,但并没有治疗疾病的作用。”该客服表示,无论普通食品还是保健品均不能替代药品,发现身体有任何不适的情况后应选择及时就医。

然而自相矛盾的是,根据报道提及,如新员工尚在世时对亲属反复强调,“g3果汁无所不能”“生病不要去医院,喝果汁就可以”;如新内部培训资料也显示,“85%的药品是无效的,对病人最需好的措施就是尽量减少医疗干预。”

如新的内外表述不一致也引发网络上的质疑,有网友认为,如新“存在欺骗、误导消费者的行为。希望工商部门加强对直销行业的管理。”

还有网友爆料:“多年前同事干起了如新,天天给我们洗脑,有时过意不去就帮着买些产品,去她家产品摆到满屋都是脚都插不进去,她请导师给我们上课,说她因为吃了如新59岁生了一个娃,g3果汁包医百病,但这些年没听她提起。”

据了解,2005年,中国颁布的《直销法》第五条有明确规定:直销企业及其直销员从事直销活动,不得有欺骗、误导等宣传和推销行为。对于违反该规定的直销企业,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0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

中国食品产业分析师朱丹蓬告诉记者,如新g3产品只是辅助类产品,并不是

治疗性产品。“这个事件最关键的问题是企业夸大了产品功能,在消费端的操作也并不规范,存在虚假宣传、涉嫌欺骗消费者的行为,这也是整个直销行业存在普遍问题。”

朱丹蓬认为,综合来看,如新集团或将受到很严厉的查处,“至于是否像权健一样轰然倒塌,这个不好说。但事实上,国家对于直销企业的查处力度一直非常大。”他说。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张新年律师也表示,在如新产品的销售过程中,有关销售人员涉嫌夸大其词、虚假宣传、神话产品功效,误导消费者盲目地购买产品的情況,构成欺诈甚至诈骗,应当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承担商品价款3倍赔偿的民事责任,有关部门应介入调查查处,加大监督力度,给予行政处罚。

人民日报曾曝光其直销内幕

除涉嫌夸大宣传,如新的商业模式还被指为传销。前述报道指,如新内部资料显示,从星级顾客到业务咨询理事,一共有九级,参与者均需要消费达到一定金额才能获得成为如新经销商的资格。

针对这种金字塔式层级结构,并给予下线人员“高额提成”的行为,有律师指出,如新的商业模式属于“典型的传销”。值得一提的是,当有人怀疑如新是传销时,所谓的“导师”辩称,如新有直销牌照,“国外传销和直销没区别,都是一个单词。”